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了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1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1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905.7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即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964.82 万元的绝对值的 30.55%。明细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2021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7,974,478.05	26.90%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082,551.55	3.65%
合计	9,057,029.60	30.55%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按应收款项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款项减值准备金额。

二、关于资产核销的概述

1、为推进代建的山东菏泽电站出售事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山东菏泽电站出售事宜及其产权方部分债务豁免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同意有条件的豁免三锐电力债务 1,180.82 万元。

2、为推进代建的西藏山南电站出售事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西藏山南电站出售事宜及其产权方部分债务豁免的议案》，公司豁免应付未付款项人民币 6,468.91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豁免应付未付款项人民币 519.5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豁免应付未付款项人民币 2,550.92 万元，合计豁免债务 9,539.33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对上述豁免债务相关的坏账准备及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追收无果的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为 62,138,058.44 元，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9,048,693.84 元，两项共计 81,186,752.28 元。

三、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905.70 万元，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905.70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1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905.70 万元。

公司 2021 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8,118.68 万元，该金额在 2021 年度前已计提坏账，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及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